**农民专业合作社申办流程**

申办农民专业合作社，共涉及工商、公安、税务、质监、银行农业等多个部门。

首先，**工商行政管理局设立登记**，提交材料：

1、设立登记申请书；

2、全体设立人签名、盖章的设立大会纪要；

3、全体设立人签名、盖章的章程；

4、法定代表人、理事的任职文件和身份证明；

5、全体出资成员签名、盖章予以确认的出资清单；

6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成员名册和成员身份证明复印件；

7、住所使用证明；

8、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的证明；

9、合作社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书；

10、业务范围涉及前置许可的文件。不收任何费用。

第二，**公安局制定刻章**，提交材料：

1、合作社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

2、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

3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（收费400元上下。）

第三，**质量技术监督局办理组织机构代码证**，提交材料：

1、合作社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；

2、合作社法人代表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；

3、如受他人委托代办的，须持有委托单位出具的代办委托书面证明。

（收费内容：108元/证，工本费：正本每份10元，副本每份8元；技术服务费90元。）

第四，**国家、地方税务局申领税务登记证**，提交材料：

1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；

2、组织机构统一代码证书副本及复印件；

3、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证明身份的合法证件复印件；

4、经营场所房屋产权证书复印件；

5、成立章程或协议书复印件。免收税务登记工本费。

第五，**办理银行开户和账号**，提交材料：

1、法人营业执照正、副本及其复印件；

2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正、副本及其复印件；

3、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其复印件；

4、经办人员身份证明原件、相关授权文件；

5、税务登记证正、副本及其复印件；

6、合作社公章和财务专用章及其法人代表名章。不收费。

第六，**当地农经主管部门备案**，提交材料：

1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2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；

3、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；

4、税务登记证正、副本复印件。

参考资料：

1、[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》](http://www.ccfc.zju.edu.cn/a/IYC2012/appendix/2010/0310/477.html)

2、[《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》](http://www.ccfc.zju.edu.cn/plus/view.php?aid=474)

3、[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章程》](http://www.ccfc.zju.edu.cn/plus/view.php?aid=476)